



中石化副总被曝博士论文严重抄袭 重复率高达近 50%

核心提示:近日,有网民向华夏早报-灯塔新闻提供了一份举报中国石油化工集团(简称中石化集团)副总经理凌逸群博士论文严重抄袭的材料证据。

该份材料证据指出,中石化集团副总经理凌逸群的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博士论文抄袭严重,存在着明显利益交换。中国石油大学至今没有进行任何回应,更没有对有关博士生抄袭进行任何处罚,中石化集团方面迄今也未对该事做公开回应。

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记者 齐明利报道

论文重复率近 50%

记者了解到,凌逸群2010年11月获得中国石油大学博士学位,其学科专业为化学工程与技术,研究方向为重质油加工。指导教师为:中国石油大学副校长徐春明和中国石油大学化工学院院长高金森教授,其博士论文题目为《重油催化裂化反应多区协控技术及工业化应用》。

中国石油大学官网显示,高金森和徐春明都是中国石油大学化学工程与环境学院的博士生导师、教授。同时,该二人还是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该举报材料透露:“经核实其博士论文,其博士抄袭率高达80%以上,个别章节则为全文照搬,一字不改,连试验方法、实验数据、试验公式、表格、图表等完全一致。”

举报人称,“经逐页比对,《重油催化裂化反应多区协控技术及工业化应用》一文主要

抄袭了吴丽的硕士论文《两段提升管催化裂化反应历程的数值模拟研究》,王刚的博士论文《高温短接触时间重油催化裂化反应规律研究》和专利论文《一种重油催化裂化反应的多区耦合强化方法》。”

“经过整体文章比对,可以发现,凌逸群博士论文基本上就是吴丽的硕士论文和王刚论文经过粘贴复制拼凑而成,由于凌逸群、吴丽和王刚指导教师均为高金森,三人为同门师兄弟、师姐妹,可以资源共享,抄袭也就没有任何顾忌,导师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该举报人表示。

举报人向记者提供了凌逸群博士论文的电子版原文和纸质版原文。经查,举报人提供的电子版原文字数共计42678字,与纸质版原文比较,缺少了最后四页,包括第六章最后两页,结论部分两页,参考文献一页。

记者同时发现,该文目前并未上传至国内权威学术论文数据库万方和知网,仅能查阅论文名称,不能下载。

在一份2018年万方学术论数据库的全文比对报告中显示,进行新论文检测报告的字数为38301字(不含图表),显示总相似比高达48.43%,单篇论文最大相思比15.33%。

知情人透露,所谓论文的总相似比即送检论文中与查重范围所有文献相似的部分(包括参考引用部分)占整个送检论文的比重,即复写率与引用率之和。

中国石油大学石油工程学院《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重复率检测的规定》中要求所有拟评审的学位论文(包括博士、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同等学力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

论文)均必须进行文字重复率检测,博士学位论文单章重复率不得高于10%,全文不得高于5%,硕士(学术硕士、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同等学力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论文)单章不得高于25%,全文不得高于15%。没有达到通过文字重复率检测要求的学位论文不允许上学位委员会评审。

记者并没有在官网找到中国石油大学化学工程与环境学院关于研究生论文重复率检测的要求标准,不过知情人透露,各院系之间的标准并不会有什么出入。如以此标准参考,总相似比近50%的凌逸群博士论文存在严重的抄袭嫌疑,根本达不到毕业要求。

以凌逸群博士论文《重油催化裂化反应多区协控技术及工业化应用》第二章《文献综述》为例。全章15114个字,有近13000字内容毫无改动,全部照搬自其他人的论文,重复率超过85%。

记者经过逐页对比,发现第二章的2.1节内容,与自2009年8月17日的专利论文《一种重油催化裂化反应的多区耦合强化方法》重复字数3326字,内容完全照搬,没有任何修改。

第二章的2.4节至2.5.3节内容,与2007年吴丽的硕士论文《两段提升管催化裂化反应历程的数值模拟研究》重复字数高达7211字。

举报材料显示,凌逸群博士论文第四章从第4.1.2至4.4部分内容,“主要抄袭自王刚的博士论文《高温短接触时间重油催化裂化反应规律研究》。举报人称,凌逸群在抄袭过程中进行了简单改写,但是主体是王刚论文基础,抄袭字数在6000字以上。”

三桶油频被举报论文抄袭

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官网公显示,凌逸群为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博士研究生毕业。2000年2月任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炼油事业部副主任;2003年6月至2013年8月任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炼油事业部主任;2013年8月任齐鲁石化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齐鲁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8月任齐鲁石化公司党委书记;2016年12月任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任中国石化集团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任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

2016年左右,凌逸群就曾经被人举报其博士论文存在抄袭情况,网民要求中国石油大学公开其博士论文,以供社会查询和检查,但凌逸群没有做出任何回应,中国石油大学也没有进行任何回应。

同时被举报的还有时任中国石油炼化与化工分公司副总经理邢颖春。邢颖春是中国石油大学(北京)2010年毕业的博士生,其博士论文为《新型催化裂化再生强化技术的开发和工业化应用》。

网络举报称:“根据化工学院内部知情人士的说法,邢颖春为在职博士,其平时根本不参加学习,来了就是为了混个文凭,其论文严重违反博士论文写作规范,除了抄袭外,更没有任何创新以及学术价值。在论文答辩时,学校学位委员会的意见通过论文答辩,但是要求其论文进行修改。修改通过后再颁发博士学位。后邢颖春的博士论文修改不了了之。”

公开资料显示,邢颖春现为中国石油炼化专标委主任委员、炼化分公司总工程师。记者也拿到了邢颖春的博士论文原文以及2018年6月25日万方学术数据库的论文检测报告。

报告显示,邢颖春博士论文的总相似比为16.3%。举报人告诉华夏早报-灯塔新闻,虽然较凌逸群博士论文的重复率低很多,但也超出了一般博士论文的要求标准。

更早期的2015年12月4日,《财经》杂志就报道了中国石油大学副校长徐春明、化工学院院长高金森等教授指导的博士生徐福贵、戴鑑、魏强等的博士论文存在大面积抄袭,最高抄袭率达90%以上,而徐福贵、戴鑑、魏强三人均为中石化的高管。

2016年1月30日,又有媒体报道,中石油、中海油以及中石化等各有一名高管,博士论文也大面积抄袭,抄袭率也达到50%以上,指导教师仍然是中国石油大学的副校长徐春明。

